

##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满足 2018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所需，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用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各银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保函保理、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

以上授信申请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了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高决策效率和完善公司授权审批制度，建立良好的法治秩序和商业规范，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